

九龙城区议会
文娱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记录

日期: 2017年1月19日(星期四)
时间: 下午2时30分
地点: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 张仁康议员, MH
副主席: 梁婉婷议员

委员: 李慧琼议员, SBS, JP (于下午2时45分出席) (于下午3时50分离席)
萧亮声议员 (于下午3时32分离席)
林德成议员 (于下午3时18分离席)
邝葆贤议员 (于下午2时41分出席)
余志荣议员 (于下午5时00分离席)
吴宝强议员 (于下午2时48分出席) (于下午3时50分离席)
黎广伟议员
关浩洋议员 (于下午2时37分出席)
杨振宇议员 (于下午5时00分离席)
何显明议员, MH (于下午4时55分离席)
左汇雄议员
陆劲光议员 (于下午2时41分出席)
吴奋金议员
潘国华议员
邵天虹议员
林博议员
郑利明议员
杨永杰议员
何华汉议员
丁健华议员

秘书: 张颖怡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3

缺席者: 劳超杰议员

列席者: 刘美仪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
(专责事务及何文田)
郭丽娟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余文俊先生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一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邓敏华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总康乐事务经理(九龙)
杨月娥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康乐事务经理
汤德欣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 (分区支持)
李步云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2
何颖诗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经理(九龙西文化事务)
刘少梅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经理(九龙西) 市场推广及地区活动
卢庆坤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图书馆高级馆长(九龙城区)
施志坚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图书馆馆长 (九龙公共图书馆)借阅服务

应邀出席者:

议程三

庄丹娜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蔡启邦先生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项目经理 (社区重点项目计划)

议程七

李可坚先生	建筑署高级项目统筹经理
劳志成先生	建筑署高级建筑师
魏照藩先生	建筑署高级工程策划经理
陈海韵女士	建筑署建筑师
陈子丰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行政主任(策划事务)6
叶绮华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行政主任(策划事务)6/2
马文光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馆长(考古)
李嘉伦先生	建筑署高级工程策划经理330
李培基先生	建筑署高级建筑师/12
黄恺明女士	建筑署建筑师/102
谭艳飞女士	建筑署园境师/7
林中伟先生	文物保育顾问

* * * * *

主席欢迎各位委员及部门代表出席会议。主席提醒委员若讨论的事项与其物业业权、职业或投资等个人利益有所冲突，委员务必在讨论议题前申报，以便他考虑是否需要请有关委员于讨论或表决时避席。

通过上次会议记录

2. 秘书处没有收到任何修订建议。第6次会议记录获委员会一致通过。

地区小型工程项目

2016-17年度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辖下康乐场地的小型改善工程（文件第01/17号）

3.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下简称「康文署」)总康乐事务经理(九龙)邓敏华女士介绍文件。

4. 杨永杰议员表示支持土瓜湾游乐场露天看台安装伸缩遮荫篷，并查询为何只在看台中间位置安装伸缩遮荫篷，可否扩展至整个看台。

5. 关浩洋议员表示曾参与在土瓜湾游乐场进行的实地视察，并指建筑署于视察期间解释于整个看台安装伸缩遮荫篷存有技术困难。此外，他表示上述看台已使用多年，建议署方长远考虑进行全面的改建或翻新工程。

6. 潘国华议员表示支持土瓜湾游乐场露天看台安装伸缩遮荫篷，惟希望康文署就上述看台订立短、中及长期计划。除短期内于看台部分位置安装伸缩遮荫篷外，应继续研讨扩展至整个看台的可行性，以及长远的重建，并就有关计划订立时间表。此外，他希望署方能妥善管理伸缩遮荫篷，并在恶劣天气下作出特别的管理安排。

7. 何显明议员认为拟建的伸缩遮荫篷为临时设施，损耗较快，希望康文署研究长期方案。此外，他希望署方于区内其他球场的看台安装伸缩遮荫篷，以达至公平的原则。

8.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的综合回应如下：

(一) 建筑署表示看台结构不能负荷及承受整个看台安排伸缩遮荫篷，建议在看台中间位置安装伸缩遮荫篷较合适，有关安排亦可方便进行仪式或典礼；

(二) 署方认同需要订立长远的方案，以进一步改善设施，

会与策划组及建筑署研究重建或优化现时看台设施；

(三) 署方会根据建筑署的技术意见，妥善管理及安全使用伸缩遮荫篷；以及

(四) 署方会继续研究在其他场地安装伸缩遮荫篷的可行性。

9. 主席表示支持安装伸缩遮荫篷作为短期的措施，及同意署方须订立短、中及长期方案；并提醒各委员若没有反对，有关遮荫篷的颜色将采用康文署图示的绿色。

10. 经讨论后，委员会通过两项地区小型改善工程建议及拨款，详情如下：

<u>工程名称</u>	<u>预算费用</u>
东何文田配水库游乐场设置照明设施工程	1,990,000元
土瓜湾游乐场露天看台安装伸缩遮荫篷工程	160,000元

新议事项

九龙城区社重点项目-活化和发展牛棚后方用地项目进度汇报（文件第02/17号）

11. 九龙城民政事务助理专员庄丹娜女士联同建筑署高级建筑师劳志成先生及建筑署建筑师陈海韵女士介绍文件。

12. 黎广伟议员表示大致上支持微调改动位于前后方连接处的“S3闸口”出入口(下文称「设计微调方案」)，并指出连接牛棚前后方的用地必须设有无障碍通道设施，其斜台亦必须符合有关的斜度标准。他建议微调方案的设计应考虑配合牛棚前后方的环境及历史特色。此外，他希望于日后的社区重点项目工作小组(下文称「工作小组」)会议中，详细讨论工程的整体设计和细节(包括有关楼梯的设计)。

13. 何显明议员表示支持设计微调方案，并查询车辆出入口的具体细节，以及该出入口会否连接牛棚前方及其作用。

14. 李慧琼议员表示支持设计微调方案及重启工作小组会议。此外，她查询是次设计微调方案会否影响2018年年底的预计工程完成期，以及相关部门对目前预计的完工期持多少信心，会否存有其他延误因素。

15. 陆劲光议员指出工作小组于上届会议已提出对项目设计的各种意见（包括活化和发展比邻的纸厂），而是次的介绍只集中于技术层面，他希望署方能以概念设计图将整个项目设计展示出来。此外，他对项目的未来工程进度表示忧虑。

16. 邵天虹议员查询牛棚前后方是否皆以斜台连接，并无任何平地通道。

17. 九龙城民政事务助理专员庄丹娜女士感谢议员对设计微调方案及重启工作小组会议的支持。就项目的预计完工日期，此乃由工程角度推算，并考虑到工地范围涉及古迹，需特以进行考察和小心保育。她并指出上届区议会曾考虑及详细讨论把项目范围涵盖整个牛棚后方，惟工程费用估算超过预算，故上届区议会决定不将纸厂纳入此项目范围。此外，鉴于议员及市民十分关注项目与社区的连接及出入口的通达性问题，故特别于议会解释有关其中一个出入口的设计微调方案，而相关改动并不会影响预计的工程完成期及财政预算。另外，工作小组会议未来可讨论有关项目的处理及营运模式，以配合前方的牛棚艺术村发展，达致协同效应及提供更多的休憩用地。

18. 建筑署高级项目统筹经理李可坚先生响应，若获议会同意设计微调方案，将不会影响2018年年底的预计工程完成期，同时整体工期已考虑雨季等影响因素。此外，合约有预留备用金，足以支付有关的微调方案，并不会对项目的开支造成压力。另外，由于牛棚的前后方有水平差距，故无法造成平地，而拟建的楼梯符合斜度标准。

19. 建筑署劳志成先生补充，由于相关出入口原有的斜道状况未如理想，故是次设计微调方案仅建议改为在其旁边建造楼梯以维持通达性，牛棚后方其他方面的设计并无改动。拟建的楼梯会配合牛棚前后方的外观设计，并将于稍后的工作小组会议向议员展示有关的设计图。另外，由于项目将设有访客中心(内置急救室)，故需配备车辆出入口供救护车及消防车通行，而其他出入口则由目前两个增至五个以连接社区。

20. 陆劲光议员表示赞成设计微调方案，惟认为项目已于2016年1月提交立法会工务小组委员会，是次汇报不应仅集中于楼梯及其可达性，署方应介绍项目的具体设计及进度，让新一届议会的成员了解项目的细节及作出讨论。

21. 邵天虹议员表示牛棚后方用地项目是区内的重点项目，希望连接前后方的楼梯设计大方得体，阔度得宜且舒适。此外，他同意待日后的工作小组会议更详细讨论工程的有关细节。

22. 李慧琼议员希望有关部门把握时间，尽早完成工程。此外，她建议工作小组向区内学校推广项目。

23. 九龙城民政事务助理专员庄丹娜女士表示备悉陆劲光议员的意见，稍后会提供详细项目资料，而更多的项目详情亦载于区议会网站。此外，该项目为社区重点项目计划，故已预留适当的款额用作宣传及公众参与活动，并会咨询工作小组。

24. 建筑署劳志成先生同意拟建的楼梯需配合牛棚前后方的外观设计，稍后向工作小组汇报设计详情。另外，他指出项目虽于2016年1月提交工务小组委员会，但工程于2016年12月28日才开始动工，故籍是次会议向议员汇报工程正式启动及预计的工程完成期。此外，项目具体设计并无任何其他改动，并会落实工作小组过往讨论过的设计细节。

25. 主席宣布通过更新的工作小组职权范围并请委员备悉项目的最新进度及改动。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于2017年4月至2018年3月在九龙城区举办的康乐体育活动计划（文件第03/17号）

26.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介绍文件。

27. 陆劲光议员表示同意通过有关拨款申请，惟认为康文署除了筹划传统的康乐体育活动外，建议可加入新元素包括儿童攀石、成人泰拳等活动，加强推广园艺等紧贴社区潮流的活动。此外，他建议康文署可投放更多资源及策划合适的康体活动给特殊组别的人士，包括残疾人士及长期病患者等。

28. 经讨论后，委员会通过拨款6,112,181元供康文署于2017-18财政年度举办1,226项康乐体育活动，并于2018-19年度预留360,381元支付2018年3月的活动开支。

29. 主席表示由于上述活动款项超出委员会的批款上限，有关申请须提交区议会通过，才能于2017年4月1日或之后正式批出。

30. 邝葆贤议员关注有部份活动支出大但参与人数少，文件缺乏充足资料供讨论，要求康文署来年提交全年康体活动的拨款申请时，应具备有去年参加活动的人数及支出作比较给委员参考、评估及审批；并提议来年考虑按活动分类形式作审批。

31. 关浩洋议员表示可透过社区的不同持分者共同推广非主流的活动，建议署方提供市民有关活动的讯息，让有兴趣的人士了解各种非主流活动的参与途径。

32. 陆劲光议员表示有部分参加者重复参加一些受欢迎的康体活动，建议康文署制定活动计划要因应市民的意见增加某些活动的数量，有关意见可提交予委员参考。

33. 李慧琼议员表示部分活动的参与者有一定的重复性，康文署需平衡各持分者的需要并制定最适合的资源分配计划。此外，她建议康文署提交拨款申请前，可向议会提交去年活动计划的实际活动数目、人数及有关支出供委员参阅。

34.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的综合回应如下：

- (一) 因受制于设施、教练与参加人数比例及活动指标等因素，部分活动如美式桌球的参与活动人数较少。署方在订定活动计划时需要善用有限的资源平衡各方的需要。除了安排广受市民欢迎及参与人数多的活动外，亦会安排及推广一些非主流的活动如围棋等，让市民有机会认识及参与这些活动；
- (二) 社区园圃计划需要有足够空间，署方会积极研究于辖下的公园及场地拨出空间，增加园圃数量；
- (三) 署方透过于十八区提供各类型的康乐体育活动，

让市民有机会参与一些非主流的康体活动，市民认识了这些活动后，若有兴趣继续参与可租用康文署辖下设有该类设施的场地至于广受欢迎的活动如乒乓球、羽毛球及太极等，署方会透过抽签方式减少同一批人士长期或重复参与的情况；以及

- (四) 署方于活动结束后，均会进行问卷调查，搜集参与者及市民的意见。本署于来年提交 2018-19 年度活动计划时，会一并提交 2017-18 年度的实际活动数目、人数及活动有关支出予委员审阅。

35. 邝葆贤议员表示理解活动因受制于设施、教练与参加人数比例及活动指标等因素，期望署方能善用资源，配合不同人士的需求；并考虑以不同方式向更名市民推广非主流活动。

36.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的回应，署方需在有限资源及推广非主流活动之间作出平衡，会继续举办多样化的活动如同乐日以推广各项非主流活动。

37. 主席希望署方明年可提早提交相关文件予委员审阅，是次审阅文件的时间不足。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2017/18年度在九龙城区提供地区免费文娱节目计划（文件第04/17号）

38. 康文署高级经理(九龙西文化事务)何颖诗女士介绍文件。

39. 杨永杰议员表示支持拨款申请，惟希望2018/19年度可复办因高山剧场新翼改建而停办的中秋彩灯会，该彩灯会深受区内居民欢迎。

40. 陆劲光议员表示24场节目中有18场传统文化节目的比例太高，节目过于守旧，希望于2018/19年度可加入新元素如舞台剧等。

41. 林博议员表示同意中秋彩灯会深受区内居民欢迎，并希望于区内场地复办有关活动，以免居民舟车劳顿。另外，他提议于高山剧场足球场举行，以善用球场，而看台亦有避雨作用。

42. 李慧琼议员查询署方是否会提供场地予区内的表演团体进行公开表演，及有多少区内表演团体曾受惠于署方的社区文化大使计划。

43. 何显明议员表示署方大部分的节目为粤曲或粤剧欣赏会；据了解，行内的演出师傅有不足的情况，希望署方关注演出者的合法性。

44. 主席表示支持区内节目优先及与区内团体合作。此外，他指出牛棚艺术村有很多区内的艺术家，建议署方联络并合作筹划区内的文化节目。

45. 康文署何颖诗女士的综合回应如下：

(一) 理解居民对节庆活动的需求，并将积极向署方的娱乐节目办事处反映有关于区内复办中秋彩灯会的意见，惟高山剧场新翼经改建后，适合用作表演场地的空间减少，即使日后举办彩灯会，规模亦会较小；(会后补注：由于高山道公园及附近环境与数年前比较已有不少变化，为确保公众安全及活动得以顺利举行，署方将与相关单位及部门如场地管理、警务处、民安队等实地视察及详细商讨，再考虑高山道公园是否适合举行市区元宵彩灯会，并适时向委员会汇报。)

(二) 署方的观众拓展办事处透过社区文化大使计划，邀请不同艺术类别的表演团体合作，于区内进行各式各样的表演；

(三) 除传统节目以外，署方会因应场地空间举办其他类型的节目；同时亦欢迎议员就节目安排提供意见；以及

(四) 署方与演出团体的合约已订明演出者必须是合法于香港演出。

46. 经讨论后，委员会通过拨款525,000元供康文署于2017-18年财政年度举办24场地区免费文娱节目，并于2018-19年度预留30,000元支付2018年3月的活动开支。

47. 主席表示由于上述活动款项超出委员会的批款上限，有关申请须提交区议会通过，才能于2017年4月1日或之后正式批出。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于2017/18年度在九龙城区公共图书馆举办的推广活动计划（文件第05/17号）

48. 康文署图书馆高级馆长(九龙城区)卢庆坤先生介绍文件。

49. 经讨论后，委员会通过拨款90,440元供康文署于2017-18年财政年度举办945项图书馆推广活动，并于2018-19年度预留4,560元支付2018年3月的活动开支。

龙津石桥保育长廊工程项目规划设计（文件第06/17号）
有关重置旧启德机场指挥塔事宜（文件第07/17号）

50. 鉴于文件第06/17号及07/17号属于相关议题，委员一致同意一并处理。

51. 康文署高级行政主任(策划事务)陈子丰先生及建筑署建筑师/102黄恺明女士简介文件第06/17号，并补充土木工程拓展署于2014年公布「龙津石桥遗迹保育长廊概念设计比赛」结果，项目的详细设计亦建基于获奖者的原创设计概念。

52. 何华汉议员对项目的设计表示十分认同，惟市民及游客只能从外围观赏古迹，未能感同身受，建议参考国内及海外的空中玻璃走廊技术，观赏者可走在桥中央的透明玻璃，身处其中。此外，他认为项目只具观赏性，缺乏标志性及互动性，建议兴建一段可供进入的仿龙津石桥，以吸引年轻游客。

53. 杨永杰议员查询项目的软件构思及如向公众介绍龙津石桥的历史价值。此外，项目横跨九龙城及黄大仙区，会否有由康文署统筹管理工作并提供宣传、教育、写生及工作坊等软件配套设施。另外，他指私人综合发展区未必会开放通道往龙津石桥，希望有关部门注意合约条款。

54. 郑利明议员表示项目的设计具吸引力，惟与旧区景点的连接不足。由于项目附近的购物商场不具特别吸引力，建议加强与旧区之间的通达性及连接性，以吸引更多游客到访。此外，他建议扩阔连接

龙津石桥与旧区之间的地下隧道并加入商业及本土艺术等元素，以吸引旅客步行往来，促进项目附近及旧区的经济。

55. 康文署陈子丰先生的综合响应如下：

- (一) 感谢议员的意见，并将于深化设计的过程中，考虑议员的建议；
- (二) 项目设计上已有预留足够及宽阔空间容纳不同软件的构思，供将来考虑不同的展示方式，以达到更好的教育及保育效果；
- (三) 由于保育长廊长达 300 米，故设计上有不同的处理，包括有桥梁横过龙津石桥，让观赏者近距离观赏龙津石桥，亦有部份位置可供市民远距离观赏龙津石桥；
- (四) 保育长廊旁的综合发展区尚未出售，为做到与本项目的良好接驳，故希望能藉此机会获委员会支持本项目与两旁综合发展区的行人接驳点，以便政府要求将来的发展商配合有关连接。此外，本项目内的信道部份亦拟 24 小时开放。项目的工地 A 区(龙津石桥保育长廊位置)及 B 区将分别由康文署九龙城区及黄大仙区区经理负责管理工作，中间的隧道则由路政署及运输署负责管理工作，部门间保持紧密合作以确保完善管理工作；以及
- (五) 长廊与旧区的连接事宜其实属启德发展区与旧区连接的一部份，规划署已规划启德发展区与周边地区的相关接驳，长廊的中间位置连接规划中的地下步行街，地下步行街设有商业元素，而《启德分区计划大纲图》亦已规划空间作艺术用途。

56. 文物保育顾问林中伟先生响应，项目的设计需尊重获奖的原创设计概念。此外，空中玻璃走廊存有容易滑倒的安全隐忧，会考虑于横过龙津石桥的不同接驳加入少量玻璃元素。

57. 主席表示希望项目集文化、教育、公共空间与绿化于一身，并建议种植地景树及盆景树以呈现中国文化。康文署陈子丰先生感谢议员支持本项目。

58. 文件第07/17号由张仁康、梁婉婷、何华汉、劳超杰、余志荣、杨永杰、左汇雄、郑利明、丁健华及林博议员联署并由张仁康议员代表介绍文件。主席请委员参阅由康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1号书面回应。

59. 康文署陈子丰简介席上文件第1号。

60. 杨永杰议员建议以指挥塔为外观，兴建360度的观景台，既可展览旧机场相关历史，又可饱览启德发展区景色，推动九龙城及旅游业发展。

61. 何华汉议员表示启德发展区缺乏标志性建筑，支持重置旧启德机场指挥塔于跑道公园，并希望发展成区内标志性景点，集观景、展览及启德回忆于一身。

62. 何显明议员指出旧机场指挥塔为非标准式的，故楼层高度不足以作观景之用。此外，重置地点应设于启德广场顶层，倘设于跑道公园只能观海，未能望到旧机场的跑道及跑道灯，失去对旧机场的回忆。另外，他希望有关部门先咨询民航署相关的专业意见。

63. 余志荣议员表示旧机场为区内居民的集体回忆，有特别的历史价值，希望相关部门协同及积极重置旧机场指挥塔。此外，启德发展区占地逾三百公顷，应可选取适当的位置重置旧机场指挥塔，其跑道及跑道灯为重要元素。

64. 康文署陈子丰先生响应，启德为新发展区，规划署在制定《启德分区计划大纲图》时已对各处土地用途有适当考虑。根据《启德分区计划大纲图》，不同的休憩用地有不同的主题，而跑道公园将会有航空的原素，故康文署会在策划跑道公园项目时研究重置旧机场指挥塔的可行性。其中，以指挥塔为外观以兴建观景台亦可作研究。

争取品兰街花园进行翻新及增加设施（文件第 08/17 号）

65. 文件第08/17号由丁健华议员提交。主席请委员参阅由康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2号书面回应。

66. 丁健华议员介绍文件第08/17号，并补充已连同康文署实地视察有关情况并获署方的跟进及响应。

67.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简介席上文件第2号。

争取衙前围道休憩处增加长者健体设施（文件第 09/17 号）

68. 文件第09/17号由丁健华议员提交。副主席请委员参阅由康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3号书面回应。

69. 丁健华议员介绍文件第09/17号。

70.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简介席上文件第3号。

要求增加京士柏上配水库游乐场灯光及优化设施（文件第 10/17 号）

71. 文件第10/17号由左汇雄、郑利明及林博议员联署。主席请委员参阅由康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4号书面回应。

72. 左汇雄议员介绍文件第10/17号，并补充已连同康文署及建筑署实地视察有关情况并获署方提供务实及具建设性的意见。

要求增加迦密村街花园健体设施及出入口（文件第 11/17 号）

73. 文件第11/17号由左汇雄及郑利明议员联署。主席请委员参阅由康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5号书面回应。

74. 左汇雄议员介绍文件第11/17号，并感谢康文署的响应，希望署方尽快完成维修部分。

关注文福道花园设施管理及清洁问题（文件第 12/17 号）

75. 文件第12/17号由郑利明议员提交。主席请委员参阅由康文署及路政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6号及第7号书面回应。

76. 郑利明议员介绍文件第12/17号，并指出有关部门已解决相关问题。

要求在九龙城区内室内运动场增设五人足球场设施（文件第 13/17 号）

77. 文件第13/17号由林博议员提交。主席请委员参阅由康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8号书面回应。

78. 林博议员介绍文件第13/17号，并希望署方积极争取于九龙城区设置室内五人足球场。此外，他申报为地区足球队工作小组主席。

79.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简介席上文件第8号。

部门报告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九龙城区内举办的康乐体育活动及设施管理的汇报（文件第 14/17 号）

80.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介绍文件，请委员注意海心公园球场早上新开放时间试验计划进展报告部分。

81. 潘国华议员感谢康文署一直以来就解决海心公园噪音问题的努力及工作，并希望署方继续保持管理质素，以免问题又再恶化。此外，他认为四方平台会议的模式对处理上述问题有一定成效，希望署方汲取经验，加强与各持分者的沟通以取得各方共识。

82. 主席表示他曾参与上述的四方平台会议，由于各持分者的共同努力，有关会议最终达到共识，他认同四方平台会议的模式是成功的，并会尝试应用该模式讨论区内其他具争议性的事项。此外，他感谢康文署的努力不懈，并希望署方继续密切监察海心公园球场早上最新开放时间的运作情况，适时向议会汇报。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2017/18 年度在九龙城区举办地区文化艺术活动
(文件第 15/17 号)

83. 康文署何颖诗女士介绍文件。

84. 委员会备悉上述文件。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九龙城区公共图书馆举办的推广活动暨使用概
况汇报及地区小型改善工程进度汇报(文件第 16/17 号)

85. 康文署卢庆坤先生介绍文件。

86. 委员会备悉上述文件。

下次开会日期

87. 此外别无其他议事，主席于下午5时22分宣布会议结束，并通知各委员下次开会日期及时间为2017年3月23日(星期四)下午2时30分，截止提交文件日期为2017年3月8日。

88. 本会议记录于2017年3月23日正式通过。

主席

秘书

九龙城区议会秘书处
2017年3月